

编者按

年味是什么? 年味就是一幅幅铺展的风情画;是乡村里杀年猪的欢天喜地;是文人雅士煎茶对梅的闲情逸致;是腊月乡镇里赶集的摩肩接踵;是孩子们唱着童谣等待过年的童真之趣;是老人们打着年货等待子女归来阖家团圆的温情时光。年来了,春天的脚步近了,寒梅吐蕊,翠竹映窗,一个姹紫嫣红、摇曳多姿的季节正在向我们走来。

年味是铺展的风情画

“杀年猪是农家的一件喜事”

杀年猪

□张忠文

作者地址:房县物价局

我的家乡在鄂西北山区,是一个山清水秀的小村子。这里有杀年猪的习俗。腊月是磨刀霍霍向猪羊的日子。

杀年猪,在我童年的记忆中,早已留下了一幅浓浓的乡村风情画,多年后,这幅乡村风情画仍深深印在我的脑海里……

我小时候,才包产到户,生猪还实行统购统销。每年村里的农户轮流向食品所交统购猪。那时,人勉强能吃饱,哪里还有粮食喂猪呢?主要是喂一些嫩猪草,葛藤叶、红薯藤、老白菜叶等加点米糠或麸皮,添点洗锅水,就是猪食。养的猪并不肥,喂一年,一头猪才能长到一百多斤,能长到一百五十斤那就算是大的了。

上世纪八十年代初,全村四十余户人家,能杀年猪的也就十多家。其余的人家,有的把猪交了统购,有的将猪卖了换钱供孩子上学,还有一部分农户根本喂不起猪。我家直到上世纪八十年代中期起才开始杀年猪。随着农村经济发展,生活条件不断改善,杀年猪的人家逐年增多,后来几乎家家杀年猪,有的人家一年还杀几头猪。

“杀年猪”是农家的一件大事。全村就一个杀猪匠,一个专门用来烫猪的椭圆形大木盆,我们叫腰盆。因此,杀年猪一般要提前请好杀猪匠,约定日期,还要把最亲的亲戚、朋友请来,共同见证这件事。

杀年猪也有讲究,有的还要蒸供香,烧火纸、放鞭炮敬神,以求来年猪不生病,长得快。杀猪那家的主人在约定的日子去接杀猪匠,背烫猪的腰盆。杀猪匠身上穿着一件不知用了多少年的油腻腻的长皮围裙,脚

上穿着一双胶鞋,肩上用挺杖(一两米长的铁棍子,一端呈圆球状,另一端有一个小圆环)挑着一个油渍斑斑的竹篮子,里面放着各种刀、钩、刨子等必需的杀猪工具。这是多年来,我们村里杀猪匠的一贯打扮。

主人家把猪毛和部分内脏作为报酬给杀猪匠,这是潜规则,不用讨价还价。另外还要请几个乡亲帮忙,帮忙的人当然也没有报酬,当时能够喝一顿酒吃一顿有油水的饭已经很不错了。

在主人去接杀猪匠时,家里人便在大锅里烧水,为杀猪做准备。人员请齐后,将大腰盆放在院子里,再取下一块堂屋门板平放在腰盆上,主人则要准备一个小盆接猪血,盆里放些凉水,加少许的食盐和碎葱花。准备就绪,由几个力气大的人把猪从猪栏里赶出来。

猪也许是知道自己的命运,也许是一种感应,从猪圈里走出时似乎很恐惧,眼里好像流着泪。由一个力气稍大的人抓住猪尾巴,用力提起,使猪两条后腿离地,这样猪就失去了反抗,然后由四个人每个人抓住猪一只脚,抬到预先准备的门板上。杀猪匠则按住猪耳朵,从喉咙处一刀捅到心脏,血就像水龙头的水一样流入事先准备好的小盆中,待猪血流尽,挣扎也停止了。

杀猪匠拿刀在猪毛上擦去血水。接下来的“工序”是儿时喜欢看的,杀猪匠要在猪后腿处用刀子剥开一点皮,然后用挺杖沿着剥开皮处向猪的各个部位捅,以便使猪皮和肉分离,当全身所有的地方都捅到后,就鼓起腮帮子“吹气”。在杀猪匠吹气的同时,帮忙的人就用棒槌或短木棍“扑通扑通”捶打,以加快气的运行。猪的全身慢慢鼓起,看到杀猪匠涨红的脸,儿时的我们感到很有趣。其实,现在想来,杀猪的过程是

很残忍的。

等到猪的全身鼓起来时,用细绳扎住破口处以防跑气,抽掉门板,让猪落入预先准备好的装了足够多开水的腰盆里,并不停翻动让热水浸泡猪全身,这样便于刮去猪毛。水温越高,水越多,越容易去掉猪毛。等猪烫好了,杀猪匠会先用手拔下猪鬃,然后用刨子刨掉猪毛。猪毛去尽后,再把猪提起来,重新平放在门板上,先卸下猪头,让猪四肢向下,这时主人家常常会烧几张火纸,放一小挂鞭炮。然后,再由杀猪匠“开膛破肚”,扒出内脏,把猪肉分成两半。杀猪匠常将猪尿泡割下来,倒掉里面残余的猪尿,把猪尿泡吹得鼓胀起来,其状若一只白色气球,用线绳系好,吊在秸秆上,递给孩子玩。孩子们最高兴的还是拿到猪胰子,涂上酱豆或撒点盐,用青菜叶包好,放到红红的火灰中烧熟了吃。

虽说杀年猪是为自家食用,但一般人只留半扇猪肉吃,那将是一年四季的荤菜;另半扇则略低于市价,卖给杀不起年猪的亲戚邻居。

杀猪匠将半扇猪肉挂在屋中木梯子上,把它砍成小块,用稻草或细葛藤扎上小环,称一称重量,再将重量用猪血或木炭标在肉皮上,挂到墙上供买肉的人挑选。标重常用的是肉码字。这种文字,村民中不识字的老人都能识得,可我至今还不懂。如今,肉码字似乎也失传了。当然,主人家留着猪肉就不用过秤了。

杀年猪是农家的一件喜事。无论多困难,主人家都要在杀完猪后,摆上一两席,招待帮忙的人和亲戚朋友,否则会被别人笑话小气子气。当然,杀猪匠是要坐上席的,大碗地喝着自酿的黄酒,常喝到一醉方休。

“年味越来越浓了”

赶集

□张娟华

作者地址:十堰市司法局

转眼进入腊月,年味越来越浓了。好几个地方举办新春“年货街”活动,说真的,跟小时候老家赶集会很有些相似,都这么喜庆。不过,也有点儿不同,还是不及儿时赶集那么热闹。

算起来,离开家乡已经十四个年头了。然而,在老家跟随父母一起去赶集的情景还历历在目。读书时自然不必说了,上班了、结婚后也是一放假就回到农村见父母、走亲戚,觉得在乡村赶集,真的是一件相当快乐的事情。

在我们那里,一进入腊月,乡镇上的集市便格外热闹,摩肩接踵。腊月二十以前,还跟平时一样,逢单为“背集”,大家在家各忙各的,背对背看着。逢双为“遇集”,意思是都到集市上相遇来了。过了腊月二十,学生们放假了,外出打工的都回来了,置办年货的人更多了,便每天都是集。镇中心,露天的一整条大街上,从街头到街尾,整整几里地,人山人海。

在老家,有这样一种说法:“不用听口音,光从穿衣打扮,就知道你是不是从乡下到镇上来赶集的。”穿戴整齐的,大多是乡下赶过来的。相反,镇上的人穿着倒比较随意,没有那么讲究,他们见的世面多了。可是,这又能代表什么呢,谁又会真正在意呢?儿时的我,就每次特别重视赶集时候的穿着,一定要穿整洁的衣服,一定要把鞋上的泥巴灰尘都清理干净。毕竟,在我们那个村,吃的都是屋后菜园子里的菜,煮的都是自家母鸡下的蛋,如果想要买个肉啊布啊,只能到镇上集市才买得到。每回赶集,就像参加一次隆重的仪式,非常兴奋。

腊月里的集市很早就开集了,经常早上七八点都已经人头攒动了。爸爸妈妈一大早就起来做饭,不用大人催促,我们姐弟几个都会第一时间吃完,而且吃得饱饱的。因为都清楚中午不会在集市上买饭吃,逛完回来通常是下午两三点了。就这样,一大家子人,你牵着我,我拉着你,迫不及待地赶往集市,步行几里地也不觉得累。

乡镇上街道真宽啊!街两边的住户占尽地利优势,早就用一两间屋子做了店铺。街中间再分出长长的两列来,想要在年前做些买卖赚些生活费的,便支起了临时的摊位。多年以来形成的习惯,做相似生意的都会扎堆儿。烟花爆竹、春联年画、鸡鸭鱼肉、蔬菜水果、布衣鞋帽……浩浩荡荡地摆了几里地。

爸妈带着我们从街头走到街尾,在各个摊位间转来转去,货比三家,精心为家里老老少少挑选各样年货。平日里再手头紧张,再舍不得,再抠抠搜搜,到了年前,该买的还是要置办。腊月的集市人声鼎沸,商贩们的吆喝声,鸡鸭的扑腾声,讨价还价声,熟人相遇时的寒暄,大人呵斥落在后面的孩子的声音……各种声音掺杂在一起,汇成了快乐的海洋。

最初,集市上卖饼干糖果的不少,但热腾腾的小吃还不多。后来,各种小吃都有了,炸油条的,卖杂酱面的,蒸小笼包的,开饭馆的,应有尽有。再后来,随着条件改善,许多人都到集市上吃早餐午饭,气定神闲地逛着、转着、聊着,再也不用着急赶回家吃饭了。

腊月里的乡镇集市,处处洋溢着新年的气息。我好想早点儿放假,再回到老家去,多赶几次集。

“又到了赏梅时节” 煎茶对梅

□王漠然

作者地址:车城路康乐茶庄

又到了赏梅时节。天愈寒,梅花绽放愈浓烈。

文人雅士自是不会错过这个季节,邀朋呼友,或寄情于山间林涧,或清赏于幽园曲径,将枯肠搜尽,唐诗宋词咏遍,用最好的辞章与最好的心境与梅对话,梅花便也开得越发有意义了。

笔者好茶,故颇关切茶与梅对话的辞章,甚觉宋人邹浩煎茶对梅的诗句颇有趣味,且也值得往深里去。宋代是个官员特别容易遭贬的时代,偏偏那时的官员个个有文采,又富有雅趣,虽被贬,境遇发生了逆转,但心境不改,处处留诗作赋,一时繁荣了整个宋代文坛。

邹浩在被贬谪广西昭州时,居所后山有一棵大梅树,“围数尺,高数丈,广荫四十步。”邹浩极为喜爱,辟为“梅园”,也由此成就了两首好诗,成就了邹浩在宋人诗坛上的一席之地。第一首《同仲夏长卿观梅》写道:“雨后江山欲放春,更无一点旧风尘。对花若不饮一盞,却恐梅花解笑人。”意思很明确,赏梅时如果不饮上一盞茶,是要遭梅花嘲笑的。于是付诸行动,便有了第二首《同长卿梅下饮茶》:“不置一杯酒,惟煎两碗茶。须知高意别,用此对梅花。”觉得只有煎茶对梅,才能体会“高意



寒梅

■ 书画影苑 ■

别”,才是遂了赏梅的心境,才是没辜负这梅下饮茶的时光。

梅花,性本高洁,与之相对,稍不留意便流于世俗。茶,其精神特质,纵观古今之论,“清、静、和”是其基本特征,用茶对梅,无论从品格、灵魂还是从风雅角度,都堪称绝对。

可惜笔者不曾做过这般雅事,只是遥想梅下煎茶的意境,那一定是山风飒飒、炉

火摇曳、鸟雀啁啾、梅香四溢,间或在品茶的时候,一瓣梅花飘入茶盏,茶香便越加丰盈。此时,眼中无了物,耳中无了声,一切恍如隔世,沉浸在无边的风月之中!

煎茶对梅,一盞还酬梅花。酬的是山高水长的友情,酬的是铮铮铁骨的气节,酬的是可对日月的襟怀,酬的是平平仄仄的岁月,酬的是相逢一笑的尘缘。

地点:野外

意境:早梅发高树 报春花两朵

作者:陈耀林